发酒疯殴打母亲刺伤叔叔

万宁一男子犯寻衅滋事罪获刑

本报讯（孙新武 通讯员叶喆 曾桂花）近日，万宁市一名男子因多次破坏社会秩序、损毁他人财物，随意殴打母亲及他人，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两个月。

“他的行为已经影响到家庭正常生活，我怕他这种性格今后会闹出大事，我希望他这次能真正悔改。”10月8日，唐某某的母亲向记者道出了自己辛酸。那么，是什么让这位母亲如此绝望，不再偏袒自己的孩子呢？

据介绍，唐某某1996年出生，2022年11月至2023年3月期间，唐某某先后恐吓邻居、踹坏邻居家木门、刺伤亲叔叔、持木凳子砸伤母亲后脑勺处并持刀追赶母亲。

唐某某的邻居李先生说，唐某某每次酒后闹事，大家都不得安宁，公安机关虽然多次对他进行行拘，但他并未悔改。

“以前他隔三岔五就打我，这次他向我要180元修理手机，遭我拒绝后他就操起一张木凳子朝我后脑勺打去。我被打后向屋外跑去，他还掏出一把短刀追赶我。”唐某某的母亲绝望地告诉记者。

唐某某的邻居介绍说，除了打自己的母亲，唐某某醉酒后还会发酒疯恐吓其他村民，闹得鸡犬不宁。为了给他点教训，他的母亲决定不再袒护他。

到案后，唐某某如实向检察机关交代了自己的犯罪事实，声称自己恐吓邻居是怀疑邻居会下“咒术”害自己。“我一喝酒就会失去正常思维，会胡思乱想，吵闹不停，但不喝酒时不会这样。”唐某某把原因归结为是自己酗酒。

万宁市检察院认为，唐某某为发泄情绪，随意殴打他人、损毁他人财物，且经公安机关行政处罚后仍继续实施上述行为，其行为已严重影响村民正常生活、破坏社会秩序，并以寻衅滋事罪对其提起公诉。最终，唐某某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

酒驾后逃避交警检查

乐东一男子犯危险驾驶罪获刑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刘涵婧 邓鹏）面对交警执法检查，一男子不仅不配合，还驾车逃避，抗拒执法。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法院审结一起危险驾驶罪案，以危险驾驶罪判处被告人黎某拘役2个月，缓刑4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据了解，2022年12月6日22时许，黎某酒后驾驶小汽车行驶至乐东利国镇某处中线高速路口时，看到前方有交警设卡检查酒驾，黎某担心被查出酒驾于是调头欲逃离现场，后被交警拦下。经鉴定，黎某血液中乙醇（酒精）含量为136mg/100ml。

乐东法院认为，被告人黎某醉酒驾驶机动车，其行为已构成危险驾驶罪。黎某逃避、抗拒公安机关依法检查处罚，应从重处罚。黎某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系坦白，自愿认罪认罚。综合黎某的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后果，遂作出上述判决。

夫妻吵架男方欲带儿女轻生

东方警方紧急救援并劝导化解家庭矛盾

本报讯（记者董林）生命万分宝贵，不要轻言放弃。近日，一对夫妻因家庭纠纷，男方欲跳水轻生。东方市公安局城东派出所民警“温情”救援，避免了一起家庭悲剧的发生。

据了解，10月4日凌晨，东方市公安局城东派出所接群众报警，称有人坠入水塘。接报后，该所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展开救援工作。据了解，曾某与妻子因琐事争吵失控，带着自己的儿女来到八所镇附近的水塘打算下水轻生。

到达现场后，该所民警果断下水劝说。经过一番劝说，曾某主动上岸。其间，民警脱下警服给两个小孩换上，避免孩子着凉，随后将曾某及其儿女安全送回家中。本着化解矛盾、消除隐患的原则，该所民警结合“枫桥经验”工作实际，对曾某夫妻之间发生的家庭矛盾纠纷问题进行调解，引导他们遇事冷静处理，妥善处理家庭矛盾，切莫因一时之气遗憾终生。在民警的耐心劝导下，夫妻二人均有悔意，表示一定静下心来好好处理家庭矛盾，并对民警的帮助一再表示感谢。

积极备战 防风应急

为切实做好防风应急处置工作，10月9日上午，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七支队组织儋州、洋浦、临高各海岸派出所民警辅警，联合相关涉海职能部门人员，深入辖区港口码头，全力做好防风宣传提醒和提前应对准备工作。

为积极应对可能出现的突发险情，第七支队提前准备应急力量，备齐应急物资，成立了3个抢险救灾应急分队，准备快艇3艘、冲锋舟5条，配备紧急救援人员50名。

本报记者马宏新 许光伟
通讯员范耀文

游客旅行途中捡到手机

万宁交警帮忙联系物归原主

本报讯（孙新武 通讯员韩志成 蒋雨杉）近日，在万宁市石梅湾旅游公路上，市民张先生拿到失而复得的手机后激动不已，对民警连声道谢。

10月3日，一位游客在石梅湾旅游公路捡到一部手机，随后将手机交到万宁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兴隆中队中队长孟维锋手中，希望通过交警将手机物归原主。为了尽快联系到失主，民警一边拿着手机在原地等待，一边安排执勤队员立即查询失主的联系电话。约20分钟后，手机铃声响起，民警告知失主手机已被热心游客捡到。15分钟后，失主张先生如约而至。民警登记失主认领信息后，将手机物归原主，同时不忘提醒，在外出游玩一定要注意随身携带的贵重物品，防止因遗失带来麻烦。

张先生表示，他手机里有很多重要的信息和图片，弄丢了会有很大的影响和损失。拿着失而复得的手机，张先生再三感谢民警的帮助。

客车自燃变“火”车

海口“公交侠”3分钟扑灭

本报讯（记者黄君 通讯员张磊）10月8日上午，海口公交集团公交运营分公司专线1路司机王兰章、24路司机吴淑良运营途中发现路边一辆大客车突发自燃，两人仅仅用了3分钟就成功将火扑灭，避免了车主更大的损失。

公交车监控显示，10月8日9时11分，专线1路司机王兰章驾车运营返回狮子岭调度室，途经海榆中线时发现路边一辆大客车发动机舱浓烟滚滚，车内乘客发现险情后，纷纷惊呼起来，现场气氛非常紧张。王兰章到达现场后，将一个灭火器递给车主，自己拉出另一个灭火器的插销，对准起火部位猛烈喷射。车主拿到灭火器，配合王兰章从车辆侧面喷扫，周围被疏散的大客车上的乘客拨打了119报警。

一分钟后，24路司机吴淑良驾车经过，也拿起车载灭火器赶到现场参与扑救。王兰章喷了一阵后，确保已经压制了明火，车主迅速打开发动机舱门和侧面行李舱门，王兰章则对准起火的发动机舱内部，使用灭火器喷扫。在三人的合力喷扫下，明火不一会就消失了，同时王兰章和吴淑良还对车辆底部喷去，防止温度过高产生复燃。浓烟散去后，王兰章和吴淑良仔细对自燃的发动机舱开展检查，确保安全后，两人提着用完的灭火器瓶返回车上继续运营，整个过程仅仅用了3分钟。

关注 交通安全

昌江交警开展交通整治“9号行动”

逢车必查 从严查处酒驾醉驾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郝文磊 通讯员符玉慧）根据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异地执法“9号行动”工作要求，近日，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积极联合辖区派出所在辖区范围内开展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整治行动。

行动中，执勤民警针对人员流动、节日习俗、民俗活动以及农村走亲访友中午喝酒多等特点，加大辖区管控力度。通过采取“白+黑”、定点设卡、机动巡逻等方式，灵活变通勤务模式，充分利用执法记录仪、酒精检测仪等执法设备，对过往车辆做到逢车必查、见违必纠，从严查处酒驾醉驾、无牌无证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持续保持交通秩序整治高压态势。

在查处交通违法行为的同时，民警耐心地向驾驶人和乘车人宣传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以及所承担的法律责任和后果，告诫广大驾驶人珍爱生命，自觉抵制危险驾驶。为提高群众的出行安全意识，民警为大型货车以及小型轿车粘贴视线盲区警示标志和安全行车标识，时刻提醒司机安全行车，警示路人注意货车盲区的存在，远离大货车，保持安全距离。

据统计，昌江交警在行动当天共查获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4起，其中酒后驾驶机动车1起、未悬挂号牌1起、不系安全带6起、不戴头盔3起、其他违法行为3起；暂扣车辆1辆。

盗窃摩托车潜逃3年

东方一嫌疑人被警方抓捕归案

本报讯（记者董林）10月8日，东方市公安局办案民警成功将1名潜逃3年的盗窃犯罪嫌疑人抓捕归案。

据了解，2020年7月，唐某在东方市华侨经济区某建材店对面盗窃摩托车。为躲避抓捕，唐某一直潜逃外地打工。虽然涉案金额不大，但民生无小事，东方民警一直坚持对唐某的追查，经过近3年锲而不舍的努力，终于发现唐某的藏匿之地，并于10月8日在东方市某旅租房内将犯罪嫌疑人唐某抓获。

经讯问，唐某对其盗窃摩托车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唐某已被东方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一男子高速路骑行腿部抽筋

琼海交警护送驶离后依法处罚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近日，一男子高速公路上骑行，突然腿部抽筋。琼海市公安局交管大队及时救援，护送男子驶离高速公路，并依法对其进行处罚。

当天11时许，在G98海南环岛高速海口往三亚方向，一名年轻男子骑行一辆自行车在应急车道内行驶，情况十分危险。接到报警后，琼海交警立即组织警力赶往，并在G98海南环岛高速海口往三亚方向82km处发现该名男子。

经询问得知，当天该男子王某富意图骑自行车去往三亚，按照导航路线行驶至高速后，不敢贸然掉头，只能一直前行寻找高速公路出口。由于骑行时间过长，王某富腿部抽筋，幸而交警及时赶来，才避免发生事故。了解情况后，执勤交警使用警车护送其驶离高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琼海交警对王某富非机动车驶入高速公路的交通违法行为，依法予以罚款50元的处罚。

制定周密预案 提供坚实保障

琼中警方完成环岛自行车赛琼中赛段安保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徐雪琪）10月5日至9日，第十四届环海南岛国际公路自行车赛（以下简称自行车赛）举行，途经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琼中公安局提前谋划，精心组织，紧密结合实际，制定周密安保工作方案和相应应急预案，为赛事安全提供坚实保障，圆满完成自行车赛琼中赛段安保任务。

10月8日早晨，执勤民警辅警整装出发，提前奔赴赛场，以最严标准、最强措施，对赛场执勤点及周围环境开展实地勘查，全面排除风险隐患部位，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琼中交警强化各路口的交通管控，做好“前导车”“收尾车”“应急车”“巡控车”等引导车队，执行巡线、前导、收尾等任务，同时关注道路沿途的交通情况，做到点线结合、积极维护疏导，确保赛场周边安全畅通。

当天12时左右，随着尾车顺利抵达区段终点，琼中赛段的比赛落下帷幕。全体执勤警力在4个小时的烈日下，全程在线、时刻守护，展现了琼中公安的良好形象和优良作风。

此次赛事，琼中公安共投入安保警力200余人，统筹组织社会安保力量、志愿者200余人，警车50余台。

海口市市场监管局约谈美团外卖平台相关负责人

督促落实 食品安全管理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为加强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的监管，督促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规范经营行为，近日，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分局约谈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美团外卖平台相关负责人。

据了解，本次约谈的主要目的是督促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加强对食品安全的管理，严格审查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证照。

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分局相关负责人要求，美团平台管理方务必落实好食品安全的管理责任，保证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上传的食品经营许可证真实有效，及时更新食品经营许可等信息，确保网上公示的餐饮服务提供者的名称、地址、量化分级信息真实准确。同时，该负责人还通报了目前发现的问题，并要求平台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对此，美团平台管理方表示将全力配合，尽快落实，主动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保障社会公众的食品安全，切实维护社会公共利益。

一老人被重型货车碰撞不幸身亡

海口交警发布协查通报征集线索

本报讯（记者黄君）10月7日，海口琼山区绕城高速公路二期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名行人死亡，因未确定死者身份，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发布协查通报。

10月7日1时32分许，在海口市琼山区绕城高速公路二期（S82机场联络线）东往西方向12公里+600米路段，发生了一起重型货车与行人发生碰撞的道路交通事故，致该名行人死亡。

经查，死者系老年男性，年龄约70岁，身高160厘米，中等体型，留白色寸发，上身穿印有“莲寿司”字样的红色翻领短袖T恤，下身穿黑色长裤，脚穿蓝色拖鞋，未携带相关身份证件。

截至目前，警方仍未确定死者身份，未能找到相关联系人，查找工作仍在继续开展中。

为尽快查明死者身份，广大市民群众可积极提供线索，如了解与上述特征相似的人员线索速与海口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公路大队联系。联系人：林警官，电话：18289770212；单位电话：0898-65516329。

海口市龙华区整治“两站”周边交通秩序

3人扰乱车站公共秩序被行拘

本报讯（记者黄君）“双节”期间，海口市龙华区相关部门联合海口市公安局等职能部门在海口火车东站和汽车总站（以下简称“两站”）周边开展交通秩序整治工作，全力保障广大市民出行安全。

9月29日，“两站”综合执法工作站在开展整治行动中共查扣违停电动车71辆，并先后查获9名涉嫌从事非法营运载客人员。其中，有3名人员长期在“两站”周边违停和从事非法营运载客违法行为，并曾多次被警方查处。

因涉嫌扰乱车站公共秩序，上述3名违法人员已被警方依法给予行政拘留的处罚。

东方四更镇网格员走街入户开展禁毒宣传

面对面教群众识别新型毒品

本报讯（记者董林）为增强广大群众禁毒意识，引导居民践行“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的生活理念，建立乡镇良好稳定社会秩序，10月9日，东方市四更镇全体网格员走街入户开展禁毒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各片区网格员在街道派发和逐家逐户向居民群众发放禁毒宣传资料，面对面向群众讲解毒品种类和毒品对个人、家庭、社会的严重危害，以及怎样识别新型毒品，预防毒品侵害，如何保护自己和家人等知识。同时，倡导辖区群众坚决做到不贩毒、不吸毒、不制毒，不让毒品进家门，告诫群众要增强警惕意识，不接受陌生人的香烟、食品和饮料，谨慎出入复杂场所，让禁毒知识家喻户晓，使每一个家庭能够成为禁毒的前沿堡垒。另外，网格员还发动群众积极检举揭发涉毒违法犯罪行为，共同净化无毒家园。